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预算

2024 年 1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1.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收支总表
- 2.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收入总表
- 3.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支出总表
- 4.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基本支出表
- 10.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1.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一）外部政府权力

县文旅局共计 184 项政府权力,其中行政审批 9 项、行政处罚 169 项、行政确认 3 项、行政强制 1 项、其他权力 31 项。以县政府网站当年公布的《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为准。

#### （二）内部管理事项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化艺术、旅游、广播影视、文物博物、新闻出版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指导全县文化艺术、旅游、广播影视、文物博物、新闻出版的改革和发展工作。

2. 贯彻中央、省、市、县关于新闻宣传的方针政策,对广播电视台承担行业管理职能;做好对广播电影电视、图书报刊出版的舆论导向和宣传管理工作。

3. 拟订并实施全县文化艺术、旅游、广播影视、文物博物、新闻出版工作的政策、规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基本建设规划、年度计划和措施。

4. 承担指导全县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的责任,综合管理文化旅游产业工作;研究推进全县文化旅游产业结构调整 and 扶持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安排国家和地方拨付(筹集)的文化旅游建设经费;参与规划、实施全县性重点文化旅游项目建设;指导所属事业单位搞好基建工程的管理工作;拟定全县旅游产品开发战略,指导全县旅游商品的生产 and 销售。

5. 制定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的市场营销计划并组织实施；牵头组织全县旅游整体形象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加强旅游区域合作与对外交流，推进旅游信息化建设；负责文化旅游项目的招商引资和落地文化旅游项目的服务工作。

6. 牵头组织全县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指导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监测全县旅游经济运行，负责旅游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协调并指导乡村旅游、红色旅游等工作。

7. 负责管理全县文化艺术、旅游、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对外和对港澳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合作和交流工作。

8. 负责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指导行业应急救援工作；指导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旅游人才规划，指导全县旅游教育培训工作；贯彻执行旅游从业人员职业资格标准和等级标准。

9. 承担管理全县社会文化事业的责任；制定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开展全县社会文化活动并负责管理；指导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与发展，推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发展；负责管理全县文化馆事业，对民间文艺团体实施宏观管理；指导和监督管理文学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与生产，扶持各门类艺术精品的创作。

10. 负责管理全县公共图书馆事业，加强公共图书馆建设，指导各类图书馆相互合作、信息资源共享协调发展。

11. 负责管理全县文物、自然博物馆事业；负责对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普查、保护、抢救和传承、申报工作。

12. 承担管理全县各类出版物的出版发行、审核、报批出版、发行、印刷和著作权（包括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管理、代理机构的责任；负责对从事出版活动的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

13. 负责管理全县文化娱乐市场、出版物市场、印刷市场、音像市场、网络文化市场、书画艺术品市场、旅游市场等文化旅游市场；负责文化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指导相关应急救援工作；承担规范文化旅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服务质量、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工作的责任；管理旅游者投诉、旅游理赔工作。

14. 监督管理全县文化旅游市场。负责指导文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全县“扫黄打非”行动。

15.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旅游人才规划，组织全县文化旅游从业人员岗位培训工作，贯彻执行旅游从业人员职业资格标准和等级标准。

16. 管理所属事业单位；指导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指导文化艺术、旅游、广播影视、文物博物、新闻出版等相关行业协会、学会和研究会等组织的业务工作；推进并实施旅游标准化工作。

17. 需实施行政监督检查的事项：(1) 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服务质量和经营活动监督检查；(2) 区域内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3) 本行政区域内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的管理；(4) 本行政区域内城市社区有线电视系统管理；(5) 本行政区域内广播电台、电视台管

理；(6) 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管理；(7) 本辖区内的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8) 本行政区域内广播电视广告播出活动监督管理；(9) 本行政区域内的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监督管理。

18、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预算构成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预算包括单位本级预算及所属下级单位预算，纳入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3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泾县全域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泾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泾县文化旅游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文物）旅游广电等相关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市文化旅游主管部门和县委、县政府的部署要求，坚持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为着力点，统筹做好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和行业复苏振兴，努力提供更多优质文化和旅游产品，构建新发展格局。

1. 进一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加大县文化馆、县图书馆新馆人员经费谋划，加快新馆建设进度，力争早日投入运营；做好反映地方特色的原创戏剧、音乐等作品创作；加大乡镇（村）公共文化服务设施项目建设和文化服务资金使用督查，及时拨付专项资金；完成年度“15 分钟阅读圈”建设任务，对建设好的加强维护运营；督促村（社

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化云活动数据上传;提前谋划做好2024年“送戏进万村”和“送戏进景区”工作。

2.进一步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以优化营商环境为宗旨,做好企业诉求收集及办理工作,帮助协调解决企业实际困难问题,做好我县重点文旅项目分层分级调度工作,继续按月收集文旅项目进展供领导参考,做好文旅项目初审及项目预审工作,加强调度,加快推进重点文旅项目的建设进度;完成《泾县旅游发展布局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对照创建标准持续推进桃花潭国家旅游度假区、皖南云岭旅游区5A景区创建项目建设,对接上级部门做好创建准备;积极谋划并指导中国宣纸文化园5A创建工作;做好皖南马头野生动物园等部分成熟的景区的A级景区创建指导;做好乡村旅游“421”品牌申创和旅游厕所公益性岗位、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助力乡村振兴。

3.积极谋划群众文化活动。谋划第十五届“泾川风”春节群众文化活动;组织民营剧团创作剧本参加2024年安徽省和宣城市戏剧创作孵化计划项目申报;谋划举办纪念新中国成立75周年纪念主题活动;围绕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化工作主线开展送文化下乡、公益电影放映、图书阅读推广、四季少儿阅读、国庆书画展览等群众文化活动。

4.不断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建成泾县非遗馆投入使用;

继续开展非遗进校园课后服务活动;突出传承有序,强化县内非遗项目和传承人队伍建设;加大各级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点的检

查力度和频次,落实文物安全责任制;根据立项批复情况完成黄田村古建筑群崇德堂 5-4 宅、黄泥岗烈士墓保护修缮工程等四处国保单位保护方案的编制、报审及资金申报工作;开展第八批国保申报、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施茂林大夫第维修、省保单位革命文物病虫害防治等文物保护工程。

5. 创新开展旅游宣传营销。突出“泾县,宣纸上的山水画卷”“来泾县,有泾喜”IP,采用新媒体和传统媒体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精准多元化宣传推广活动;突出研学游、写生游、自驾游等旅游新热点,重点拓展芜湖、合肥、南京等客源市场,持续深耕阜阳亳州等皖北潜力市场,有效开发南京都市圈和长三角重点城市等客源市场,泾县成为安徽重点目标市场的首选序列,确保全县旅游接待人数和旅游收入继续快速增长。

6. 高度重视广电新闻出版。做好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安全播出及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安全月、重保期安全播出工作万无一失;牵头做好应急广播管理工作,开展专项工作督查,进一步理顺县乡两级运维管理工作;加强农家书屋(数字农家书屋)的日常监管、指导,常态化开展阅读活动及根据上级部署组织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常态化开展“扫黄打非”行动,确保出版物市场安全有序。

7. 不断加强文旅市场管理。以平稳、安全、有序为目标,以扫黑除恶、未成年人保护、安全生产工作为重点,不断加强文化旅游市场监管工作;重点突出网吧、旅行社、书店、剧本杀、脱口秀、校外培训机构、民宿农家乐等文旅市场管理,重点突出开学、假期、节庆等

时间段，加强检查力度和频次，分时间段分重点开展专项检查督查；发挥乡镇综合执法主体作用，做好县级督查和乡镇日常检查的结合工作，探索文旅市场管理的新方式新方法。

8. 持续推进文明创建工作。制定《2024年文化旅游系统文明委文明创建工作方案》，加强文旅系统文明创建组织领导；按月落实文明城市创建网上申报内容报送和联点共建等其他日常创建工作；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结合信用宣传月、“6·14”信用记录关爱日等，开展诚信文化进机关、进景区、进社区、进企业的“四进”活动，严格落实“双公示”制度和文旅企业承诺活动；探索文旅行业“信易+”应用，从“游”“阅”“唱”“宿”等涉及文旅活动内容，探索运用信用评价结果场景的办法。

9. 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要不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实现从真学真用到活学活用；要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好“三会一课”等制度；结合单位实际抓好意识形态工作，重点突出理论学习、阵地建设和市场管理，要在信访处理、普法宣传、作风转变等日常工作中体现教育成果。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收支总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5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3.28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5.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7.1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小计</b>	<b>1,950.17</b>	<b>本年支出小计</b>	<b>1,950.17</b>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b>收入总计</b>	<b>1,950.17</b>	<b>支出总计</b>	<b>1,950.17</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收入总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1,950.17	1,950.17	1,855.17	95.00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950.17	1,950.17	1,855.17	95.00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950.17	1,950.17	1,855.17	95.00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支出总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50.17	750.97	1,199.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3.28	419.08	1,104.2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43.28	419.08	1,024.20
2070101	行政运行	419.08	419.08	
2070109	群众文化	80.00		8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280.00		28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64.20		664.20
20702	文物	80.00		8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6	258.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6	258.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61	185.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7	48.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8	24.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0	2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0	2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	8.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70	12.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7	4.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00		9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0		9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0		9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3	47.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3	47.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2210202	提租补贴	9.49	9.49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5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95.00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3.28	1,523.2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6	258.7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00	26.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5.00		95.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7.13	47.1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1,950.17	本年支出小计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收入总计</b>	<b>1,950.17</b>	<b>支出总计</b>	<b>1,950.17</b>	<b>1,855.17</b>	<b>95.00</b>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55.17	750.97	703.15	47.82	1,104.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3.28	419.08	371.26	47.82	1,104.2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43.28	419.08	371.26	47.82	1,024.20
2070101	行政运行	419.08	419.08	371.26	47.82	
2070109	群众文化	80.00				8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280.00				28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64.20				664.20
20702	文物	80.00				8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6	258.76	258.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6	258.76	258.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61	185.61	185.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77	48.77	48.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8	24.38	24.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0	26.00	2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0	26.00	2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	8.33	8.33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70	12.70	12.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7	4.57	4.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3	47.13	47.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3	47.13	47.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4	37.64	37.64		
2210202	提租补贴	9.49	9.49	9.49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750.97	703.15	47.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2.44	512.44	
30101	基本工资	133.45	133.45	
30102	津贴补贴	93.50	93.50	
30103	奖金	75.84	75.84	
30107	绩效工资	20.31	20.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77	48.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38	24.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3	21.4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7	4.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56	9.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44	41.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20	39.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7		41.47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0.96		0.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7.44		7.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6.27		6.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05	190.70	6.35
30302	退休费	185.61	185.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4	5.09	6.35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5.00		9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00		9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0		9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00		95.00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分类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基本支出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合计	750.97	750.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2.44	512.44
30101	基本工资	133.45	133.45
30102	津贴补贴	93.50	93.50
30103	奖金	75.84	75.84
30107	绩效工资	20.31	20.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77	48.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38	24.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3	21.4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7	4.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56	9.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44	41.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20	39.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7	41.47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0.96	0.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7.44	7.44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6.27	6.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05	197.05
30302	退休费	185.61	185.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4	11.44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合计	1,199.20	1,104.20	95.00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199.20	1,104.20	95.00						
文艺创作经费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20.00	20.00							
老放映员专项补助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5.60	15.60							
平台合作宣传经费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00.00	100.00							
文物以奖代补项目资金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80.00	80.00							
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39.60	39.60							
文化旅游发展资金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70.00	170.00							
文化人才及各项工作经费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10.00	110.00							
龙舟赛等各类比赛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20.00	120.00							
“泾川风”春节群众文化活动周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40.00	40.00							
书画创作交流经费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5.00	5.00							
泾川风送文化下乡经费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5.00	15.00							
十五分钟阅读圈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00.00	100.00							
文化旅游规划、策划经费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50.00	50.00							
2024_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 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 化馆免费开放补助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9.00	9.00							
交流合作宣传经费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180.00	180.00							
水西双塔亮化工程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95.00		95.00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文化遗产(非遗)保护项目资金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50.00	50.00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b>合计</b>	2.88	2.88				
文化人才及各项工作经费	便携式计算机	1.60	1.60				
文化人才及各项工作经费	台式计算机	0.80	0.80				
文化人才及各项工作经费	会议椅	0.48	0.48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950.17 万元（不含提前下达，下同），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收入预算 1,950.1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50.1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950.17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55.17 万元，占 95.13%，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6.57 万元，增长 8.58%，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变动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95.00 万元，占 4.87%，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5 万元，下降 52.50%，下降原因主要是项目预算变动调整。

（二）上年结转收入 0.00 万元。

###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支出预算 1,950.17 万元，

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1.57 万元，增长 2.18%，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变动调整。其中，基本支出 750.97 万元，占 38.51%，主要用于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奖金及各项保险费、退休慰问、活动费等；项目支出 1,199.20 万元，占 61.49%，主要用于文物以奖代补、“两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群众文化、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文化遗产保护、历史文化研究、旅游宣传营销活动经费、文化旅游发展资金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支出。

####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950.1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55.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95.0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3.28 万元，占 78.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6 万元，占 13.27%；卫生健康支出 26.00 万元，占 1.33%；城乡社区支出 95.00 万元，占 4.87%；住房保障支出 47.13 万元，占 2.42%。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1.57 万元，增长 2.1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预算变动调整。

####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55.1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6.57 万元，增长

8.5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预算变动调整。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23.28 万元，占 82.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6 万元，占 13.95%；卫生健康支出 26.00 万元，占 1.40%；住房保障支出 47.13 万元，占 2.54%。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419.0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89 万元，增长 4.72%，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变动调整，人员工资标准提高。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4 年预算 8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25 万元，增长 14.70%，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变动调整。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2024 年预算 28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0 万元，增长 12.00%，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变动调整。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4 年预算 664.2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7.95 万元，增长 23.86%，增长原因主要是主要是预算变动调整。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2024 年预算 8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0 万元，

增长 60.00%，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变动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 185.6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26 万元，增长 1.23%，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标准提高，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48.7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86 万元，增长 8.59%，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标准提高，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24.3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67 万元，增长 37.66%，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标准提高，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8.3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51 万元，增长 43.13%，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12.7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25 万元，增长 34.39%，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预算变动调整。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 4.5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

加 1.25 万元，增长 37.6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预算变动调整。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 年预算 0.4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8.11%，增长原因主要是主要是预算变动调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 37.6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97 万元，增长 8.5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预算变动调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 年预算 9.4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68 万元，增长 7.7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预算变动调整。

##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50.9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03.15 万元，公用经费 47.82 万元。

（一）人员经费 703.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7.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95.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5 万元，下降 52.50%，主要原因：项目支出预算变动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4 年预算 95.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5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支出预算变动调整。

####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 2024 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预算共安排基本支出 750.9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2.37 万元，增长 5.9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预算变动调整。

#### 十、关于 2024 年项目表的说明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199.2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8 万元，下降 0.07%。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199.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104.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95.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

####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2.8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82 万元，下降 70.31%，下降原因主要是减少办公设备购置更新，预算减少。

#### 十二、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 文化旅游发展项目

（1）项目概述。为游客及群众提供旅游咨询，旅游订购等服务，并协助群众体验项目，组织并策划依托智慧旅游中心的文化旅游宣传、服务及最美民宿评选活动；根据合同进度成功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新四军文化旅游区 5A 景区，完成皖南川藏线规划，提交方案终稿并通过。

（2）立项依据。《关于开展 2021 年泾县最美民宿评选活动的通知》泾政秘[2021]127 号文件；第 46 期县长专题会议纪要、《关于开展皖南新四军文化旅游区 5A 景区创建工作

的请示》泾文旅[2021]114号文件以及项目相关编制合同。

(3) 实施主体。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泾县全域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1年—2024年。

(5) 项目内容。为游客及群众提供旅游咨询，旅游订购等服务，并协助群众体验项目，组织并策划依托智慧旅游中心的文化旅游宣传、服务及最美民宿评选活动；根据合同进度成功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新四军文化旅游区5A景区，完成皖南川藏线规划，提交方案终稿并通过。

(6) 年度预算安排。170万元。

(7) 绩效目标。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旅游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游客及群众提供旅游咨询, 旅游订购等服务, 并协助群众体验项目, 组织并策划依托智慧旅游中心的文化旅游宣传、服务及最美民宿评选活动, 根据合同进度成功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 云岭旅游区创建辅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旅游度假区创建辅导编制数量		≥1份
		质量指标	创建辅导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的及时性		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云岭5A景区、度假区创建辅导		≤178万元/年
	总成本		≤237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当地旅游收入提升的影响程度		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促进当地文化旅游市场发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对提升项目区域知名度和美誉度的影响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文化旅游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85%

## 2. 文物以奖代补项目

(1) 项目概述。加实加大文物保护力度，推进文物合理适度利用，切实做到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推动文物保护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

(2) 立项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泾政秘[2020]34号文件。

(3) 实施主体。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文物股）。

(4) 起止时间。2021年—2024年。

(5) 项目内容。加实加大文物保护力度，推进文物合理适度利用，切实做到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推动文物保护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

(6) 年度预算安排。80万元。

(7) 绩效目标。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以奖代补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3.32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以奖代补专项资金支持的文物保护项目实施 对乡镇申报并批准实施的文物点维修维护工程资金进行补助 保护好我县的文化遗产 保障市县级文保单位专人负责管理责任的落实。补助2022-2024年度我县市县级文保单位文物保护员误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文物单体数量	≥3处	
			补助文保员数量	≥6人	
			编制保护方案数	≥1册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文保员补助标准	≥2.12万元	
			古建筑维护维修总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当地劳动力提供工作岗位	≥60个	
			对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对提升当地文化的影响力,促进当地旅游资源开发,旅游产业建设发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扩大当地文物保护的影响程度	较高	
			对推广与传播本土建筑文化及人文思想,服务社会、服务人民,进一步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扩大并提升当地文化旅游的影响程度	较高	
			对推动当地文物保护、文旅产业发展影响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当地文物保护水平的影晌程度	较高	
			对扩大当地文化旅游产业的影响程度	较高	
			对提高当地政府、群众保护文物的积极性,鼓励居民自发保护古民居建筑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人士对此项工作满意度	≥85%	
当地群众对此项工作满意度			≥85%		

### 3. 十五分钟阅读圈项目

(1) 项目概述。“十五分钟阅读圈”是基于城市社区居民15分钟步行能够到达阅读空间，接受阅读服务。阅读空间主要指由政府或者社会力量依法举办、向公众免费开放并提供阅读服务的场所，包括图书馆（室）、实体书店和城市书房（书吧）等公共文化服务场所。

(2) 立项依据。皖财教[2022]1046号15分钟阅读圈建设。

(3) 实施主体。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泾县图书馆）。

(4) 起止时间。2023年—2025年。

(5) 项目内容。推进“15分钟阅读圈”建设。

(6) 年度预算安排。100万元。

(7) 绩效目标。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十五分钟阅读圈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2]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十五分钟阅读圈”是基于城市社区居民15分钟步行能够到达阅读空间,接受阅读服务。阅读空间主要指由政府或者社会力量依法举办向公众免费开放并提供阅读服务的场所,包括图书馆(室)、实体书店和城市书房(书吧)等公共文化服务场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十五分钟阅读圈”建设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经费计划支出时间
		成本指标	“十五分钟阅读圈”运行维护费		≤60万元
	“十五分钟阅读圈”建设成本		≤9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减少市民的阅读成本的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营造良好阅读文化氛围的影响程度		较高
			对提高群众文化素养的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推进城乡阅读文化建设的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7.8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62 万元，增长 28.55%，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预算变动调整。

## （三）政府采购情况

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2.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固定资产总金额 148.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2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5.98 万元、通用设备 105.79 万元、专用设备 12.93 万元、其他资产 13.99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2 辆，其中：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00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泾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17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

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104.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95.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

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上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